

(上接 C30 版)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共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利润 1.63 亿元（含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2 亿元。董事会提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母公司净利润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 1,517.5 万元；

2、以现金的方式派发股利 4,291.75 万元。按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 4,291,747,099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及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预计 2012 年度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烟台友联厂有限公司等发生船舶修理等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100 万元。

董事长李建红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董事苏新刚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付刚峰先生因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王宏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该 4 名董事为关联董事，在此次会议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预计 2012 年度与中国石化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与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发生的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

董事李泰民先生因担任关联方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为关联董事，在此次会议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杨斌、尹永利、张宝林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阅，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杨斌、尹永利、张宝林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如下意见：

①、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②、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③、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将持续跟踪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的定价是否公允。

④、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拟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修订内容为：1、将公司董事会组成人数由 9-13 人调整为 12 人；2、根据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调整总股本。

股本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增补陈蕾女士、刘成武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将独立董事薪酬由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调整为每年人民币 15 万元（税前），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先生、杨斌先生、尹永利先生和张宝林先生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 2012 年—2013 年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授权公司 2012 年—2013 年向境内外银行申请不超过 8 亿美元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上市以来，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勤”）作为本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已经连续服务六年，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需要更多不同的专业机构从多元视角和经验协助公司不断提升管理能力，拓展管理视野。公司经过对多家会计师事务所的综合考察后，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条件和资格，对航运业有比较深入的了解，有能力承担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会计报表审计等相关工作，聘用期限为一至，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等工作的具体情况，确定其 2012 年度的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先生、杨斌先生、尹永利先生和张宝林先生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德勤在担任公司主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执业严谨。公司董事会对德勤在为公司服务期间就会计核算体系建设、会计核算规范化以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等方面给予的指导和建设性表示诚挚的感谢！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保任职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拟在公司与浦发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 404155-31203105052 账户及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 599476 账户内新增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议案》

对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作如下适当变更，自 2012 年会计年度起执行。

账龄	计提百分比	
	现规定	拟变更为
6个月以内		0%
6个月至1年	5%	5%
1-2年	50%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100%

经过上述变更，公司今后每年计提坏账准备的整体比例将有所下降，但对公司经营利润不会构成较大影响。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国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

自 2012 年度起，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预计当年无重大并购等需要留存大量现金事项，原则上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应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较低者作为计算基准）的 30%。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修订董事薪酬委员会工作制度议案》

修订主要将原薪酬审计部隶属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工作部门，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对董事会负责，不再归经理直接领导，将部门主要职能包括：制订内部审计稽核制度，建立和完善内部审计稽核工作体系，有效地实施审计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对公司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合法以及有效进行审查和评价，提出公司内部审计建议。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处置公司所持有的相关金融资产的议案》

董事总经理廖少杰先生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薪酬制度改革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 点在深圳市蛇口龟山路开发的招商局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①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②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③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④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⑤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⑦ 关于《选举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⑧ 关于增加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⑨ 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⑩ 关于 2012 年—2013 年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

⑪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保任职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蕾女士，1971 年 4 月出生，高级会计师，硕士学历。曾任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中国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中国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等，2011 年 11 月起担任中国际石化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党委书记。

刘成武先生，1964 年 11 月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1988 年毕业于西安公路学院财务会计专业，后在厦门科技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 MBA 学位。曾在广州远洋运输公司财务部担任经理，1997 年由广州远洋运输公司调任招商局集团下属企业香港明华船务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部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9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2【9】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保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召开。

监事会主席吴殿卿女士、监事会副主席先生、监事王向阳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有监事缺席或委托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全体监事对《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 年报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②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 2011 年度经营财务状况；

③ 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年报及其摘要编制及审议工作的公司工作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全体监事对《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②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 2012 年一季度经营财务状况；

③ 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及审议工作的公司工作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对公司内控情况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明确公司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

同意自 2012 年度起，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原则上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应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较低者作为计算基准）。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2【1】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保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② 召开时间

本次会议的开始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22 日 星期三上午 10:00

③ 会议地点

本次会议的召开地点为深圳市工业二路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会议室

④ 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召开方式

⑤ 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5 月 15 日（周二）上海证券交易 A 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

2.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①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②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③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④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⑤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⑥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⑦ 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⑧ 关于 2012 年—2013 年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

⑨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保任职的议案。

三、出席本次会议办法：

1.对于拟置入资产涉及及的鞍钢集团鞍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鞍钢集团香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本公告刊登之日，上述 3 家公司 100%股权过户登记至本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均已办理完毕。

2.对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 15 家公司股权，目前除中山市山金物产有限公司尚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外，其余 14 家公司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其他拟置出鞍钢钒钛本部相关资产的交割工作正在抓紧进行中。

本公司将继续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并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公告实施进展情况。

二、必要的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由出席本次会议的确切日期以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登记地点。

② 登记时间

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16 日至 21 日之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10 点至下午 5 点。

③ 登记地点

本次会议的登记地点为：深圳蛇口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 701

本次会议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凡有权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大会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会议及投票。股东在填写并交回《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后，仍可亲身出席大会并于会上投票。在此情况下，《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撤回。委托两名以上（包括两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累计行使表决权的该股东的股份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在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复行使表决权。

2.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授权股东签署或由其所被委托人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授权股东以外的其他人代为签署的，则须《授权委托书》必须办理公证手续。《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会议举行前 24 小时交到公司注册地或会议登记地点方为有效。

3.股东须将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的，该等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经授权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妥登记。

四、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赵娟、李俊杰、王璐杰

会议联系电话：0755-26885593/26885901

会议联系传真：0755-26885592 邮政编码：518067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二路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 701

③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4 月 23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明华国际会议中心举行的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陈蕾女士： 持股数：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陆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述职报告及第二届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事宜》的议案		
7.1	选举陈蕾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意	票
7.2	选举刘成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意	票
8	关于增加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9.1	公司与招商局工业集团下属友联厂船舶修理等交易		
9.2	公司和中石化炼化联合石化、Unipac Singapore 原油运输、燃油、滑油供应等交易		
10	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11	关于 2012 年—2013 年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保任职的议案		

注：1、关联关联方关联交易回避表决议案 9 的第 9.1 子议案回避表决；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 9.2 子议案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对于议案 7 的第 7.1 至第 7.2 子议案的表决（即对于非独立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方式为：对于该两项议案，阁下有数量与阁下列下所代表之股份数目 2 倍的表决权数，阁下可将该等票数全部或部分投给该两项议案下 2 名候选人或其中 1 人或 2 人，阁下列下所投出的票数累计不得超过阁下列下所代表之股份数目的 2 倍。否则，阁下列下就就议案的投票全部无效，视为放弃表决权。

阁下列下明确指示欲投给每一名候选人之票数或放弃投票，并填写于上述表格中相对应议案所在之栏；如无任何指示，则阁下列下之代所有有权自行酌情将相应票数。除非阁下列下在表格代理委托书中另有指示，否则除大会通知所载之决议案外，阁下列下之代理所有有权就正在提交大会并需采用累积投票制之任何决议案自行酌行投票。

如委托人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意见，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受托人签名：陆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2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明、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拟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2【6】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及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保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交易总金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交易总金额（人民币万元）
船舶修理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	不超过 1,900 万元	1,557 万元
船舶、物料备件采购等**	新加坡 新加坡 代理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18,295 万元

*该项关联交易发生于年初计划内，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

**公司已于 2012 年初完成收购明华 新加坡 代理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明华 新加坡 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201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标的	关联人	预计交易总金额（人民币万元）
接受劳务	船舶修理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	2,100 万元
提供劳务	船舶燃油供应	中国石化炼化联合石化有限公司	15 亿元
原材料采购	采购船舶燃料油、滑油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1.8 亿元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是招商局集团在友联厂有限公司和招商局发展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重组设立的控股公司，负责招商局集团工业投资项目的经营管理。公司总资产 60 多亿元，拥有香港最大的修船厂，香港第二大拖轮船厂，国内最大的单体修船厂和海洋工程及特种船舶建造企业，业务领域涉及船舶及海洋工程修理和改造、海洋工程及特种船舶建造、拖轮拖带服务、铝加工等行业，其投资建设的招商局深圳开洲岛友联船塢基地 2008 年 12 月正式投产，正逐步将其建设成为世界一流船舶及海洋工程修造基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蕾先生。经营范围包括船舶修理、海洋工程、钢结构及钢管工程、港口机械、豪华游艇及玻璃钢结构等行业。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友联厂有限公司、友联重工有限公司等。

友联船厂有限公司成立于 1964 年，是香港最大的修船厂，目前拥有香港、深圳坪洲岛、海州等三大修船基地。经营范围包括海洋石油钻井平台、大型集装箱船舶和油轮的修理、船舶改装等。

中国石化炼化联合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石化”）是中国石化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集团”）持有 75.84%股份的中国石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联合石化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是中国最大的石油贸易公司，主要经营国际原油贸易、成品油贸易、LNG 贸易及仓储物流等国际石油贸易业务。2006 年原油、成品油进出口量已超过 1.5 亿吨，目前世界上 VLCC 油轮的承运第一家。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为联合石化在新加坡注册的全资子公司。

2.公司与关联方的关系

友联厂有限公司隶属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均受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方。

联合石化及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为中国石化集团间接控股的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目前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

司合计 20%股份，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六）项规定，本公司根据关联方为形式的原则认定联合石化及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为本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联合石化及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均为依法经营、经营正常的企业，履约能力强，在以往交易中不存在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形成坏账的情形。公司认为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联合石化及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就其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与上述相关关联方进行交易，相关交易价格将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根据一般商业条款制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的目的为充分利用其在船舶和船舶改造方面的能力、经验等优势，保证修理工期和质量，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公司与联合石化、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的目的为加强双方的业务互惠合作，共同为保障中国进口能源运输安全做出贡献。

上述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利润形成负面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任何影响。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决策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及 201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上述议案包括两项议案：①公司预计 2012 年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友联厂有限公司）将发生船舶修理、改造等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100 万元；②公司预计将在 2012 年与关联方联合石化及 Unipac Singapore Pte Ltd 发生运输原油或成品油等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燃油滑油或采购等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

董事长李建红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董事苏新刚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付刚峰先生因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王宏先生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企业规划部总经理，该 4 名董事为关联董事，在此次会议对于议案 ① 进行表决时均回避表决。董事李泰民先生因担任关联方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为关联董事，在此次会议对于议案 ② 进行表决时均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杨斌、尹永利、张宝林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阅，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元、杨斌、尹永利、张宝林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3.保荐机构意见

①、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②、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执行了回避。

③、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将持续跟踪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的定价是否公允。

④、招商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拟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4.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到达《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5 条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部分关联交易协议，公司将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视经营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其它关联交易协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意见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20 日

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勤华永 证字 02 第 Q0193 号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德勤华永 证字 02 第 Q019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招商局能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施审计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披露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性是招商局能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招商局能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招商局能源公司实施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招商局能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供作为招商局能源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2012 年 4 月 18 日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其它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 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 系	2011 年 年初往来 余额	2011 年 度发生金 额	2011 年 度往来金 额(不含 利息)	2011 年 度往来金 额(含利 息)	2011 年 度往来金 额	2011 年 度往来金 额	往来形 成原因	往来性 质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 公司之联 营公司	货币资金	216,115	-	3,326	181,548	38,093	营运资 金存款 拆借	经营性 往来	
	Ming Wah (SGP) Agency Pte Ltd.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应收账款	226	17,725	-	16,417	1,534	提供劳 务	经营性 往来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最终控股 公司之联 营公司	应收利息	772	2,459	-	3,526	105	定期及 活期存 款利息	经营性 往来	
	All Oceans Maritime Agency Inc.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17	41	-	42	16	预付船 只管理 费	经营性 往来	
	大程东及 招商局企业	Ming Wah (SGP) Agency Pte Ltd.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9	570	-	572	7	预付包 修备件 费	经营性 往来
招商局集团 (上海)有 限公司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141	168	-	141	168	房屋租 赁押金	经营性 往来		
招商局集团 (上海)有 限公司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3	3	-	3	3	房屋租 赁押金	经营性 往来		
海达远东保险有限公 司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26	226	-	130	122	预付保 险费	经营性 往来		
招商局船舶务企业有 限公司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2	3	-	2	3	代付港 口费	经营性 往来		
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 控股公司 控制	其他应 收款	-	16,079	-	15,955	124	代付船 泊费	经营性 往来		
小计			217,311	37,674	3,526	218,336	40,175				
其他关联 资金及附 属企业	中国液化天然气有 限公 司	合营公 司	其他应 收款	6,956	2,558	-	9,514	-	代垫 货款	非经营 性往来	
小计			6,956	2,558	-	9,514	-				
总计			224,267	40,232	3,526	227,850	40,175				